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关于转让杭州九阳豆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于聚焦小家电主业、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目的实施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方向。公司董事会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股权转让行为没有异议，同意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专利转让及商号使用许可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要，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事项没有异议，同意公司上述专利转让及商号使用许可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汇总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韩世远_____刘红霞_____邬爱其_____

2023年10月30日